

证券代码：839559

证券简称：振有电子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浙江振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期限短（不超过一年）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或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自有闲置资金情况进行审核、批准及代表公司签署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实施。上述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委托理财资金投向低风险、短期限产品，不会导致公司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范畴。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

具体内容为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商业银行或证券公司自营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等；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应为工农中建等大型国有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及其他正规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主要为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结余的自有闲置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审议的额度范围内购买安全性高、期限短的保本型或非保本型理财产品。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由于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适当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运用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振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